

零售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人力資源管理及發展」職能範疇

名稱	遵守反貪法例和在執行零售職務時保持高度誠信標準
編號	111370L1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零售業各個業務範疇的各級人員。從業員能夠瞭解奉公守法的重要性、香港反貪法例的主要條文及相關的誠信要求；認識日常工作環境中可能出現的道德、誠信方面的挑戰及處理方法；培養高度誠信標準，以及恪守道德和守法循規的文化。
級別	1
學分	1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香港的反貪法例，對道德和誠信的要求及有關的挑戰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遵守法律和恪守商業道德對個人、公司和社會整體暢順運作與健康發展的重要性 ● 瞭解《防止賄賂條例》（第201章）的主要條文 ● 瞭解商業道德的價值觀、要求和應有行為，包括公平、公義、公正、誠信、對公司的受信責任、忠誠信賴、保密原則、以及避免、申報和處理利益衝突等 ● 瞭解遵守公司行為守則和其他內部規定的重要性 <p>2. 遵守反貪法例和在執行零售職務時保持高度誠信標準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在香港或香港境外執行職務時，保持高度的個人誠信標準，及培養守法循規和恪守道德的文化 ● 確保執行職務時和個人行為均遵守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相關法例 ● 確保執行職務時和個人行為均符合商業道德的原則、誠信要求，及公司的行為守則和其他內部規定 ● 有責任保障公司的資金、財產、和資訊安全 ● 避免利用公司職權謀取私利 ● 舉報違反公司守則的行為、其他不當行為、以及在職務上遇上／發現的貪污及刑事罪行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執行職務時，擁有和展示個人誠信標準、及恪守法律和道德的文化 ● 認識零售業工作環境中可能出現的貪污誘因和誠信挑戰，並作出應對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培養出奉公守法的意識，並能切實瞭解反貪法例和工作上常見的貪污誘因；及 ● 明白應有的誠信標準和工作時會遇到的道德、誠信挑戰及作出應對。
備註	此乃能力單元106886L1的更新版